

《魅力新大观》电视专栏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S34080320220089 号

单一来源采购文件

采 购 人：中国共产党安庆市大观区委员会宣传部（盖章）

采购代理机构：安徽智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盖章）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

目 录

第一章 单一来源公示	2
第二章 单一来源邀请书	5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7
第一节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7
第二节 响应人须知	9
一、总则	9
二、采购文件	9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10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1
五、谈判	12
六、评审	12
七、合同授予	14
第四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15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16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18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20
二、授权委托书	21
三、谈判响应函	22
四、服务方案	23
五、诚信谈判承诺书	24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25
七、资格证明文件	26
附件	28

第一章 单一来源公示

《魅力新大观》电视专栏采购项目单一来源公示

一、项目信息

采购人：中国共产党安庆市大观区委员会宣传部

项目名称：《魅力新大观》电视专栏采购项目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说明：

包别序号：

标的名称：《魅力新大观》电视专栏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350000

数量：1

单位：项

货物或服务的说明：为展示大观区坚持新发展理念、深化改革创新，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新作为新篇章，激发大观区上下新一轮高质量发展热情，开设电视新闻专栏《魅力新大观》。

1、专栏内容

全面深入宣传大观区在双招双引、产业转型、生态建设、城乡统筹、民生保障上持续发力，高质量打造环保产业集聚地、现代物流新高地、智慧农业示范地和环菱湖经济区，大力发展高端装备、新材料、电子信息、供应链物流、特色跨境电商、现代商贸服务业等新兴产业，以及社区党建、社会治理、智慧大观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特别是对大观区重大活动、重点项目进行深入报道。

服务期限：合同签订后1年，期满可续签，最多续签两年。

拟采购的货物或服务的预算总金额（元）：350000

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的原因及说明：《魅力新大观》专栏需在安庆新闻综合频道播出，而在安庆地区该栏目只有在安庆市广播电视台一家能制作，安庆广播电视台也是安庆市唯一的市级广播电视媒体，是唯一能生产新闻、社教专题等各类广播电视节目并实现传播覆盖安庆市区及下辖七县（市）的媒体。项目具有唯一性、特殊性。拟对本项目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

二、拟定供应商信息

名称：安庆市广播电视台

地址：安徽省安庆市天柱山路 58 号

三、公示期限

2022 年 12 月 08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5 日

四、其他补充事宜

五、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联系人：秦健浩

联系电话：0556-5502519

联系地址：安徽省十里路与茅岭路交叉口政务中心 2 号楼 4 层

2. 财政部门

联系人：大观区财政局

联系电话：0556-5502653

联系地址：大观区政务中心五楼 1501 室

3. 采购代理机构（如有）

联系人：安徽智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56-5200290

联系地址：安庆市皖江大道 8-8 号六楼(皖江春晓小区大门斜对面)

六、附件

专业人员论证意见（格式见附件）

注意：任何供应商、单位或者个人对采用单一来源采购方式公示有异议的，可以在公示期内将书面意见反馈给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并同时抄送相关财政部门。

第二章 单一来源邀请书

《魅力新大观》电视专栏采购项目已被大观区政府采购管理部门批准采用单一来源方式进行采购，由于贵公司(安庆日报社)为本项目的唯一供应商，受中国共产党安庆市大观区委员会宣传部委托，我方现邀请贵公司参与本项目的采购活动，现将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采购内容：详见采购文件

二、响应人的资格条件：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三、采购文件获取：响应人凭法人代表身份证明书或法人授权委托书、二代身份证原件及复印件于 2022 年 12 月 16 日至 2022 年 12 月 18 日（上午 8:00-12:00，下午 14:30-17:30）到采购代理机构处（安庆市皖江大道 8-8 号）报名并领取采购文件。

四、工本费：0元。

五、采购谈判时间及地点：

时间：2022 年 12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地点：安庆市皖江大道 8-8 号 6 楼智特公司会议室

六、其他补充事宜

1、供应商的联系人电话(手机)、电子邮箱等通讯方式在谈判或磋商过程中必须保持畅通，否则因上述原因造成的后果，责任自负。

2、本项目未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或未按照规定预留采购份额的说明理由：本项目符合财政部、工业和信息化部制定的《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第六条第（二）款之规定，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项目。具体原因如下：因确需使用不可替代的专利、专有技术，基础设施限制，或者提供特定公共服务等原因，只能从中小企业之外的供应商处采购的。

若供应商对上述说明理由有异议，可在法定质疑期内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联系电话：0556-5200290。

若投标供应商对质疑处理意见有异议，可在规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向安庆市大观区财政局提出投诉。联系电话：0556-5502631。

3、鉴于疫情防控工作的需要，现作如下说明：

(1) 参与现场开标的响应人仅限一人到场，确保本人体温及其他身体状况正常，并佩戴口罩；

(2) 建议参与现场投标的响应人代表提前半小时到场进行登记，在现场体温测量正常且健康码核验通过后方可进入现场；

(3) 请参与现场投标的响应人代表依据《“皖事通”居民健康登记系统操作说明》下载皖事通 APP 并进行信息登记，方便现场健康码核验。

七、联系方式：

1. 采购人信息

联系人：秦主任

联系电话：0556-5502519

联系地址：安徽省十里路与茅岭路交叉口政务中心 2 号楼 4 层

2. 采购代理机构

联系人：安徽智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联系电话：0556-5200290

联系地址：安庆市皖江大道 8-8 号(皖江春晓小区大门斜对面)

2022 年 12 月 16 日

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第一节 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序号	内容	说明与要求
1	项目名称及项目编号	项目名称：《魅力新大观》电视专栏采购项目 项目编号：FS34080320220089 号
2	采购人	中国共产党安庆市大观区委员会宣传部
3	采购代理机构	名称：安徽智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安庆市皖江大道 8-8 号 联系人及电话：孙工 0556-5200290
4	采购内容	为展示大观区坚持新发展理念、深化改革创新，统筹推进经济社会协调发展的新作为新篇章，激发大观区上下新一轮高质量发展热情，开设电视新闻专栏《魅力新大观》。专栏内容：全面深入宣传大观区在双招双引、产业转型、生态建设、城乡统筹、民生保障上持续发力，高质量打造环保产业集聚地、现代物流新高地、智慧农业示范地和环菱湖经济区，大力发展高端装备、新材料、电子信息、供应链物流、特色跨境电商、现代商贸服务业等新兴产业，以及社区党建、社会治理、智慧大观等方面的经验和做法。特别是对大观区重大活动、重点项目进行深入报道。
5	采购方式	单一来源采购
6	资金来源	财政资金
7	最高限价	350,000.00 元
8	项目地点	安庆市大观区
9	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1 年，期满可续签，最多续签两年。
10	响应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无。
11	资格审查方式	资格后审

12	谈判响应有效期	60 日历天（从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算起）
13	响应人提出疑问的截止时间	响应人如对采购文件及其相关资料有疑问，应于 2022 年 12 月 17 日 24 时 00 分前以书面形式提交至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对在规定时间内收到的、且需要做出澄清的问题做出书面答复，并通知所有响应人，但不说明问题的来源。
14	响应文件份数	一份正本，两份副本。
15	响应文件提交	地点:安徽智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截止时间: 2022 年 12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16	谈判	地点:安徽智特项目管理咨询有限公司开标室 时间:2022 年 12 月 19 日 09 时 30 分
17	代理服务费	按发改价格【2011】534 号文规定标准，以成交价为计算基数，按服务标准的 80%收取，由成交人支付。
18	履约保证金	无
19	说明	本采购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第二节 响应人须知

一、总则

1、**说明：**本采购文件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制定。

2、**响应人资格要求：**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

3、**踏勘现场：**响应人自行踏勘现场。响应人应认真对本项目实施现场环境进行踏勘，对项目环境和影响等因素，做出理性的判断和估价。响应人自行负责在踏勘现场发生的人员伤亡和财产损失。成交后签订合同时和服务过程中，响应人不得以不了解或不完全了解现场情况为由，提出任何形式的增加费用或索赔的要求。

4、**谈判响应费用：**

4.1、响应人应承担其参加本谈判响应活动自身所发生的一切费用。不管谈判响应结果如何，采购人对上述费用不负任何责任。

4.2、采购代理费按发改价格【2011】534号文规定标准，以成交价为计算基数，按服务标准的80%收取，由成交人在成交通知书发出前支付给采购代理机构。

二、采购文件

5、**采购文件的构成：**

- 5.1、第一章 单一来源公示；
- 5.2、第二章 单一来源邀请书
- 5.3、第三章 响应人须知；
- 5.4、第四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 5.5、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 5.6、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6、**采购文件及其相关资料的澄清：**

6.1、采购文件及其相关资料发出后，采购人可对采购文件及其相关资料进行必要的澄清。

6.2、响应人应认真审阅采购文件及其相关资料中的所有内容，若响应人的响应文件没有按采购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响应文件没有对采购文件做实质性响应，该响应文件将被拒绝。响应人如对采购文件及其相关资料有疑问，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方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否则，由此引起的损失由响应人自己承担。

6.3、无论是采购人根据需要主动对采购文件及其相关资料进行必要的澄清，或是根据响应人的要求对采购文件及其相关资料做出澄清，采购人都将在 2022 年 12 月 18 日 17 时 00 分前以澄清、修改、补充形式予以书面或其他方式澄清，同时将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向所有响应人发送。该澄清作为采购文件的组成部分，与采购文件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响应人收到上述文件后应予签收。

6.4、当采购文件、澄清、修改、补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采购人最后发出的书面文件为准。

6.5、为使响应人有充分时间对采购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或是由于其他原因，采购人可以决定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三、响应文件的编制

7、谈判响应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7.1、响应人的响应文件、以及响应人与采购人就谈判响应的所有往来函电，均须使用简体中文。

7.2、除采购文件中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均须采用法定计量单位。

8、响应文件的构成：

8.1、响应文件必须按照“响应文件格式”规定的内容和顺序进行编写。

8.2、响应人必须对其响应文件的真实性与准确性负责。响应人一旦成交，其响应文件将作为合同的重要组成部分。

8.3、响应人不得擅自对采购文件的格式、条款等进行修改。否则，其响应文件在评审时有可能被认为是对采购文件未做出实质性的响应，而终止对其作进一步的评审。

9、谈判响应报价：

9.1、除非特别要求，每个项目（或每个包）只允许有一个方案、一个报价。多方案、多报价的响应文件将视为无效响应文件。

9.2、谈判响应报价应包含满足本次采购需求的所有费用。

9.3、谈判响应报价高于最高限价为无效报价。

9.4、响应人现场递交的最终谈判响应报价不得高于其首轮谈判响应报价。

10、谈判响应货币：人民币。

11、谈判响应有效期：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凡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响应文件在谈判响应有效期内均保持有效。

12、响应文件的份数和签署：

12.1、响应人应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份数提交响应文件。

12.2、响应文件的正、副本均需打印或使用不褪色的蓝、黑墨水笔书写，字迹应清晰易于辨认，并应在响应文件封面的右上角清楚地注明“正本”或“副本”字样。响应文件“正本”与“副本”字样须使用不能擦去的黑色墨迹打印或书写。

12.3、响应文件封面、谈判响应函均应加盖响应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由委托代理人盖章或签字的响应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的格式、签字、盖章及内容均应符合要求，否则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无效。

12.4、全套响应文件应无涂改或行间插字和增删。若有修改应在修改处加盖响应人公章及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印章（或签字）。

12.5、所有响应文件纸张规格为A4（不包括附图、附表）。

13、响应文件错误的修正：响应文件正、副本如有不一致之处，以正本为准。谈判响应报价大、小写不一致时，以大写数值为准，大写数值书写错误为无效报价。

四、响应文件的提交

14、响应文件的装订、密封、标记和提交：

14.1、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均需胶装成册，不得采用活页或容易拆解的装订形式。

14.2、响应文件正本和副本应同时密封于一个文件袋内。

14.3、密封袋上应写明：项目名称、响应人名称（加盖响应人公章）。

14.4、响应文件必须按“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送达，逾时采购人应予拒绝。

15、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5.1、响应人应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将响应文件提交至指定地点。

15.2、采购人有权按本须知的规定，通过修改采购文件延长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和响应人受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

15.3、采购人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16、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与撤回：

16.1、响应人在提交响应文件以后，在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书

面形式补充、修改或撤回已提交的响应文件，并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之后，响应人不得对其响应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16.2、响应人对响应文件的补充、修改，应按本须知有关规定装订、密封、标记和提交，并在响应文件密封袋上清楚标明“补充”或“修改”字样。

五、谈判

17、**谈判时间和地点：**采购人将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谈判，并邀请所有响应人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参加。

18、谈判会程序：

18.1、谈判会由采购代理机构主持，主持人按下列程序进行：

18.1.1、宣布谈判会纪律；

18.1.2、介绍参会人员；

18.1.3、采购人核查各响应人相关证件，响应人代表须出示如下证件：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及其居民身份证（或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及委托代理人居民身份证）。

18.1.4、依次当众拆封响应文件，公布响应人名称、首轮报价，并记录在案；

18.1.5、响应人代表、记录人等有关人员在记录表上签字确认；

18.1.6、暂时休会，进入谈判及评审阶段；

18.1.7、复会，宣布评审结果。

六、评审

19、**谈判小组：**评审活动由谈判小组负责，谈判小组依法由单数组成。评委应坚持公正、公平、诚实守信、实事求是、独立评审的原则。

20、**评审方法：**本次谈判采用符合性评审的有效最低价评标办法。

21、**评审程序：**评审包括符合性审查、报价评审、谈判、失信核查和确定成交候选人排序。如有任一项未通过的则不进入下一项评审。

21.1、符合性审查：

21.1.1、响应文件应按采购文件的要求进装订、密封和标记；

21.1.2、响应人不得提交两份及以上内容不同的响应文件，或在一份响应文件中对同一项目有两个及以上不同的报价，且未声明哪一个有效，响应文件数量不得低于采购文件要求；

21.1.3、响应文件应按采购文件要求的格式和内容编制，表格可扩展，内容完整不影响响应文件评审，且未出现关键字迹模糊、无法辨认等情况；

21.1.4、响应文件签章齐全；

21.1.5、响应人资格符合采购文件要求；

21.1.6、响应文件中递交的，采购文件要求的各种资格证明文件真实、完整、合法、有效；

21.1.7、响应文件中须明确服务期，且服务期响应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

21.1.8、服务方案完整、可行且响应或优于采购文件要求；

21.1.9、响应文件对法律、法规和规章制度以及采购文件其他明确要求的符合性。

不满足以上任意一项的，为符合性审查不通过。符合性审查不通过的，不得进入报价评审。

21.2、报价评审：谈判响应报价未超过最高限价的为有效谈判响应报价，否则为无效谈判响应报价。

21.3、谈判：谈判小组与通过符合性审查和报价评审的响应人，就报价和谈判小组提出的其他要求进行一对一谈判。响应人现场递交最终报价。

21.4、失信核查：谈判小组对通过符合性审查和报价评审的响应人是否被列入“信用中国、中国政府采购网、信用安庆”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进行网上核查（网址：<http://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cgp.gov.cn/>、<http://aqcreditah.gov.cn/web/home.html>），若核查存在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名单记录的响应人，谈判小组不得将其推荐为成交候选人。

21.5、确定成交候选人：谈判小组对通过符合性审查、报价评审和失信核查的响应人，依据其最终谈判响应报价及承诺函（如有），确定成交候选人。

22、附则：

22.1、澄清有关问题：为有助于响应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谈判小组可以以书面形式要求响应人对响应文件含义不明确的内容作必要的澄清或说明，响应人应采用书面形式（必须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提交谈判小组进行澄清或说明，但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谈判小组将对澄清或说明内容进行评审。响应人未在谈判小组要求的时间（不超过30分钟）内做出书面解释的，谈判小组可以做出不利于响应人的认定。

22.2、在采购过程中，出现下列情况之一的，应予废标，采购人重新组织采购：

22.2.1、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22.2.2、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23、评审过程的保密性：

23.1、谈判会结束后，直到授予成交人合同止，凡是与响应文件审查、澄清、评价、比较以及授标建议等评审方面的情况，均不得向响应人或其他无关的人员透露。

23.2、在评审过程中，响应人如向谈判小组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响应文件被拒绝。

七、合同授予

24、确定成交人及合同的签订：

24.1、采购人将在安徽省政府采购网公示成交人，响应人如有异议，必须在成交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向采购人提出。

24.2、采购人在“响应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谈判响应有效期内以书面形式向成交人发放成交通知书。

24.3、采购人与成交人将于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和成交人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价即为合同价。

24.4、成交人未按时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被举报发现有违规、资料弄虚作假、挂靠围标、串标、恶意抢标等行为，经查实后由采购人取消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成交人还应对损失的部分予以赔偿。

25、履约保证金：

25.1、履约保证金金额详见“响应人须知前附表”，成交人应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从其基本账户以转账、电汇或银行汇票形式缴至采购人指定帐户。成交人若不按时如数提交履约保证金，视作响应人自动放弃成交资格。

25.2、履约保证金是督促成交人按时、按质、按量履行合同的一个经济制约手段。当采购人因成交人违约而造成损失时，可在无须征得成交人同意的情况下首先从其所缴纳的履约保证金中获取相应的补偿。

25.3、服务期满后，由成交人提出返还履约保证金的书面申请，经采购人审核同意后返还，不计息。

26、未尽事宜：

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规定执行。

第四章 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一、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为展示大观区“现代化城区”建设新做法、新亮点，激发大观上下新一轮改革创新热情，大观区委宣传部与安庆市广播电视台合作，在安庆新闻综合频道开设电视新闻专栏《魅力新大观》。

1、专栏内容

“现代化城区”建设的新成果、新经验、新做法。主要包括：先进制造业，现代服务业，高效生态农业，国有企业安庆石化，华茂国际纺织工业城、知名高校安庆师范大学、大型企业曙光化工。汇峰广场和华茂 1958 等商业群，推进的“5588”行动计划，实施的 35 个“5588”小型水利改造提升民生工程，扩宽城市主干道路，启动并推进一系列重点项目，坚持“一主两翼”发展战略，名优特厂胡玉美，特色美食炒米，菱湖公园、狮子山公园、独秀园、黄梅阁、大观亭、敬敷书院等。

2、专栏框架

(1) 专栏设在《安庆新闻联播》里，每周二、五各一期，每期时长 2 分 30 秒（含 10 秒片花），

《安庆网络广播电视》同步播出，并在线点播。《安庆天天直播》今日头条号在线点播

(2) 每期播出一至两篇主题报道和简讯，主题报道以长消息的形式呈现。

3、采编审机制

(1) 每周，合作双方召开策划会，商定拍摄选题；

(2) 专栏由安庆市广播电视台编辑制作；

(3) 专栏播出前，由合作双方共同审定。

4、其他事项

(1) 安庆市广播电视台按季度将专栏播出版复制一份，交大观区委宣传部存档；

(2) 根据宣传需要，安庆市广播电视台为大观区制作一部专题片（时长 6 分钟）。

5、服务期

合同签订后 1 年，期满可续签，最多续签两年。

二、验收

成交人和采购人双方依据项目内容和进度共同实施验收工作，验收结果和验收报告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第五章 合同主要条款

采购人：中国共产党安庆市大观区委员会宣传部

服务方：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魅力新大观》电视专栏采购项目单一来源采购文件，采购人、服务方双方经协商一致，签订如下合同条款，并共同遵守。

一、服务项目名称、内容及金额

项目名称	《魅力新大观》电视专栏采购项目
服务内容：详见第四章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	
总价：（即成交价）	

本合同所列服务首先须满足采购文件要求，其次与成交单位的响应文件一致。

二、服务期：合同签订后1年，期满可续签，最多续签两年。

三、验收：双方依据项目内容和进度共同实施验收工作，验收结果和验收报告经双方确认后生效。

四、付款方式：合同签订后向服务方支付合同价款的40%作为预付款，余款于合同签订后按约定时间一次性付清（具体付款方式以双方签订合同时为准）。

五、解决合同纠纷方式

1、双方协商解决，如无法达成一致，提请财政部门调解；

2、如上述方式仍不能达成一致，可选择下列途径之一：

2.1 向安庆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2.2 向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六、本合同的其他重要组成部分：

1、采购文件；

2、成交人的响应文件；

3、成交通知书。

七、其他约定事项：合同文本的组成部分的先后解释顺序为：1、成交通知书；2、采购文件；3、本合同文本；4、成交人的响应文件；5、其他补充约定事项。

采购人：

服务方：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

联系方式:

联系方式:

时间:

时间:

(仅供参考, 具体以实际签订合同为准)

第六章 响应文件格式

正本或副本

{项目名称}

响应文件

响应人名称： _____ (盖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或委托代理人： _____ (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目 录

(须标注页码)

-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 二、授权委托书
- 三、谈判响应函
- 四、服务方案
- 五、诚信谈判承诺书
-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 七、资格证明文件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名：_____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职务：_____

系_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或扫描件（正反面）

响应人：_____（盖公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如法定代表人到场参加开标会，此证明书除装订到响应文件中的原件外，开标会现场须另外携带一份证明书原件及法人有效身份证原件，以备检验。

二、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我____（姓名）系____（响应人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授权委托____（响应人名称）的____（姓名）为我公司的合法代理人，就____（项目名称），以本公司的名义签署响应文件，解释响应文件，进行谈判、签署合同和处理与之有关的一切事宜。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特此委托。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影印件或扫描件（正反面）

代理人身份证影印件或扫描件（正反面）

授权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 性别：_____ 年龄：_____

身份证号码：_____ 职务：_____

响应人：_____（盖公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授权委托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备注：授权委托人到场时，此授权委托书除装订到响应文件中的原件外，开标会现场须另外携带一份授权委托书原件及授权委托人有效身份证原件，以备检验。

三、谈判响应函

致：_____

1、我方决定参加贵方组织的____{项目名称}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我方授权____{姓名和职务}____代表我方____{响应人名称}____全权处理本项目谈判的有关事宜。

2、我方愿意按照采购文件规定的各项要求，向采购人提供所需的服务，首轮报价为人民币（大写）_____（小写：_____元）。

3、一旦我方成交，我方将严格履行合同规定的责任和义务，服务期：合同签订后1年，期满可续签，最多续签两年。

4、我方为本项目提交的响应文件一式三份，其中正本一份、副本两份。

5、我方愿意提供贵方可能另外要求的、与谈判有关的文件资料，并保证我方已提供和将要提供的文件是真实的、准确的。

6、我方承诺谈判响应有效期为自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起____个日历天。

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四、服务方案

响应人依据第四章“服务需求及技术要求”自行提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人员配置及安排
- 2、技术方案
- 3、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注：以上资料如为复印件，均须加盖响应人公章。

五、诚信谈判承诺书

本人以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身份郑重承诺：

一、将遵循公开、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自愿参加_____项目的采购活动；

二、所提供的一切材料都是真实、有效、合法的；

三、不出借、转让资质证书，不让他人挂靠谈判，不以他人名义作谈判响应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

四、不与其他响应人相互串通报价，不排挤其他响应人的公平竞争、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五、不与采购单位串通谈判，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的合法权益；

六、严格遵守谈判现场纪律，服从监管人员管理；

七、保证成交后不转包，若有合法分包征得采购人同意；

八、保证成交之后，按照响应文件承诺提供服务及派驻人员；

九、保证企业及所属相关人员在本次采购中无行贿等犯罪行为；

十、如在采购过程和成交公示质疑期间发生投诉行为，保证按照本项目采购文件及有关的法律法规规定进行。投诉内容符合要求，投诉材料加盖企业公章并由法定代表人签字，并附有关身份证明。不恶意投诉，对本公司提供的投诉线索的真实性负责；

十一、我方保证对本次采购活动有任何疑问或投诉，都依法在规定的时间内提出。否则，不针对本次采购活动提出任何质疑或投诉；

十二、安庆市人民政府宜政秘〔2017〕271号文件中明确规定：建立完善招标投标诚信档案和多部门联合奖惩机制，建立招标投标不良行为“黑名单”，通过“信用安庆”网站依法依规向社会公开。我方保证在谈判响应过程中，根据项目特点和本企业经营实际，合理报价，并保证成交后严格按采购文件要求履职尽责。若我方在谈判响应和合同履行过程中有任何失信行为，自愿按前述文件规定接受处罚。

以上内容我已仔细阅读，本公司若有违反承诺内容的行为，自愿承担采购文件确定的责任和法律责任并接受相关行政部门给予的处理和处罚。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依法承担赔偿责任。

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六、中小企业声明函(服务)

(非中小微企业单位投标, 不需此件)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 本公司(联合体)参加_____ (单位名称)的_____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 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魅力新大观》电视专栏采购项目(标的名称), 属于**信息传输业**(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 承接企业为_____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_____人, 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 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 属于_____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以上企业, 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 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 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 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响应人(盖公章):

日期:_____年 月 日

说明: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 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七、资格证明文件

- 1、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如为三证合一的，只需提供三证合一的营业执照）。
- 2、供应商声明函

供应商声明函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的规定，本公司郑重声明：

我公司完全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6)符合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公司承诺：合同签订前，若我公司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贵方可取消我公司成交资格或者不授予合同，所有责任由我公司自行承担。同时，我公司愿意无条件接受监管部门的调查处理。

本公司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供应商（盖公章）：_____。

- 3、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声明

致：_____ {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五）项所称重大违法记录，包括：

我单位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

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特此声明！

响应人：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响应人认为需要提供的其他内容。

注：须提供上述资格证明文件复印件或扫描件或影印件，并加盖响应人公章。

附件

最终报价表

项目名称	《魅力新大观》电视专栏采购项目
响应人名称	
最终报价	大写： _____ 小写： _____元

响应人： 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_年____月____日

注： **最终报价表**响应人须先行打印出来盖好公章，现场填报价并于开标现场单独出示。